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的情况

根据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可解除限售比例为 83.93%，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不能完全解除限售，对应未达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合计为 43.011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将对该部分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7.04 元/股。相关回购事项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482,555,756 元减少至 482,125,646 元，公司股份总数由 482,555,756 股减少至 482,125,646 股。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拟对《公司章程》中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8,255.5756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8,212.5646万元。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48,255.5756万股，均为普通股，并以人民币标明面值。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48,212.5646万股，均为普通股，并以人民币标明面值。

除上述修订内容和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上述事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等事项的后续工商变更备案登记等相关事宜。

四、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章程(2025年10月)。

特此公告。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0月22日